

# 关于 2023 年同仁市政府预算公开 有关事项的说明

## 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的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按照与地区生产总值同步增长的原则，按增长 5%安排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3 年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3167 万元，分主要收入项目看：

(1) 增值税 4400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增长 10.00%(下同)。

(2) 企业所得税 720 万元，增长 20.00%。

(3) 个人所得税 880 万元，增长 25.71%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0 万元，不变。

(4) 房产税 300 万元，下降 25.00%。

(5) 印花税 200 万元，下降 100%。

(6)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0 万元，不变。

(7) 土地增值税 300 万元，下降 57.14%。

(8) 车船税 800 万元，下降 14.29%。

(9) 耕地占用税 400 万元，增长 70.21%。

(10) 契税 300 万元，增长 25.00%。

(11) 环境保护税 17 万元，增长 70%。

(12) 非税收入 3950 万元，增长 5.39%。

年初总财力为 193755 万元。其中：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1316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1848 万元（含预估 2023 年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量 25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 万元、上年结转专项 31743 万元，上解收入-5003 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93755 万元，增长 25.22%。

具体安排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302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增长 6.90%（下同）；

(2) 公共安全支出 9074 万元，增长 10.94%；

(4) 教育支出 34307 万元，增长 26.23%；

(5) 科学技术支出 253 万元，增长 16.06%；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23 万元，增长 118.84%；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03 万元，增长 8.11%；

(8) 卫生健康支出 14692 万元，增长 28.70%；

(9) 节能环保支出 4258 万元，增长 76.83%；

(10) 城乡社区支出 8788 万元，增长 83.66%；

(11) 农林水支出 41833 万元，增长 35.35%；

(12) 交通运输支出 5425 万元，增长 65.19%；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4 万元，下降 79.39%；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35 万元，增长 409.52%

-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7 万元，下降 9.43%;
- (14) 住房保障支出 6667 万元，增长 10.67%;
- (1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 万元，增长 100%;
-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47 万元，增长 185.34%;
- (17) 其他支出 1907 万元，增长 2.80%;
- (18) 预备费 1052 万元，下降 49.76%;
- (19) 债务付息支出 2792 万元，增长 5.28%;
- (20)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00 万元，增长 100%。

## 二、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情况说明

### (一) 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当年收入安排 16150.6 万元，国有土地划拨收入 2672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1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3268.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98 万元。

### (二) 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当年支出安排 16150.6 万元。主要基金项目支出执行情况:

- (1)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30.4 万元。
-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8 万元。
- (3)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951.96 万元。

(4)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8.24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社保基金和支持社会福利、体育、教育、残疾人、城乡医

疗救助、文化等公益事业支出。

(5)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672 万元，主要用于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 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情况说明

同仁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28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0%，为上年结转。

### 四、关于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说明

社保基金本年收入为 11218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644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999 万元，转移收入 208 万元），上年结余 8366 万元。

社保基金本年支出为 11218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794 万元，转移支出 177 万元），上年结余 9247 万元。

### 五、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1994 年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后，引入了税收返还制度。现行税收返还包括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所得税基数返还、成品油价格返还以及营改增税收返还，其性质是维护既得利益，是旧体制的延续，不具有均等化功能。

一般性转移支付是一种财力性补助，为均衡地区间的基本财力，由地方政府统筹安排使用的转移资金，这类转移支付仅有十多项，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贫困地区转移支付、固定数额补助收入等，以及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

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农林水、交通运输、住房保障、资源勘探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规模最大，是有效缓解基层财政困难、缩小地区间财力差距的一项重要财政制度。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按照相关标准和计算方法，采取因素法编制。

专项转移支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规定设立，用于办理特定事项的转移资金。专项转移支付按照集中资金、突出重点、专款专用的要求，重点用于公共安全、文化体育与传媒、农林水、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交通运输、节能环保等领域。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根据项目对应的具体管理办法，采取项目法或者因素法编制。

2023年，转移支付预算151848万元，较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9524万元，增长6.7%。其中：返还性补助4210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147327万元，增加9240万元，增长6.7%；专项转移支付311万元，增加284万元，增长105.2%。

## 六、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根据各部门、各单位上报的基础资料，对全市59家行政事业单位上报的考评基础资料进行了严格考评，在此基础上，由财政、审计、纪委监委三个部门为成员的同仁市部门预算绩效考评工作领导小组进行了再考评，一档单位3个，二档单位20个，三档单位9个，四档单位16个，不及格单位3个，未上报绩效考评4个，不参加绩效考评单位4

个。将 2022 年部门项目 264 个、涉及绩效资金 21004.56 万元的目标批复下发到相关预算单位。为进一步做好今年重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着重对民生政策的公平性、时效性进行评价，切实把民生资金管好用好。重新梳理了绩效评价的重点支出项目，共计 15 个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资金为 12183.68 万元。认真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在评价方式上组织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

## 七、举借债务有关情况

### （一）2022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同仁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为 16.2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7.97 亿元，专项债务 8.26 亿元，分别占政府债务余额 49.11%和 50.89%，全市政府债务无逾期。

### （二）2019 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情况

我市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18.6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8.42 亿元，专项债务 10.26 亿元。